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
號後棟3樓
承辦單位：漁港管理科
承辦人：羅舜仁
電話：07-6425796
傳真：07-6425773
電子信箱：amg333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6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海洋港字第11032497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41660047_110324977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本局權管市有土地林園區中汕段2738地號土地遭違法占用(如附件圖示)，為維護市有財產、公共安全及環境整潔等需要，請占用人於9月26日前逕洽本局中芸漁港辦公室說明」公告乙份，請惠予張貼及宣導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5條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高雄市政府除外）、高雄市林園區公所、林園區漁會

副本：本局漁港管理科(發文後刊登公報)、中芸漁港辦公室

